

证券代码： 603813

证券简称： 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63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一）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商业银行产品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三）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四）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五）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9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15,073,000股的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9.7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47,263,210.00元，发行费用共计5,729,314.15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1,533,895.85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2〕7-86号”《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于2022年9月6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8月14日披露的《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投入、置换、划拨和暂时闲置情况

截至2022年9月9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141,533,895.85元人民币。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以及目前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部分募集资金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短

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1、投资额度和期限

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本次现金管理拟使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及保本型理财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产品，不得参与风险投资类业务。

3、资金来源

为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4、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5、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

且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各项理财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应对具体投资情况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门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该项授权下的具体投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及保本要求。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12个月内，现金管理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授权公司财务中心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

利益的情况。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及保本要求。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12个月内，现金管理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原尚股份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的必要审批和决策程序，有利于充分利用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水平。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9日